

乙部 計劃撮要

《修訂本》

計劃名稱：《90% 原音》學以致用計劃

計劃編號 2008/0195

機構名稱：音樂原住民

- (1) 目的：讓學生透過電腦軟件了解基本音樂創作原理，並實踐所學習的音樂製作技巧。
 目標：1)讓學生認識音樂創作原理，了解音樂方面創作歷程(導入)；2)應用音樂創作軟件，強化學生思考方面能有層次的組織力及感染力(學習)；3)透過製作原創音樂，讓學生接觸非文章式的舒發個人情感的技巧(應用)；4)從青少年熱愛的潮流文化出發，讓音樂創作普及化，帶學生音樂創作的大門(賞析)；5)透過本計劃訓練後，提供學生實習創作及製作音樂的機會；6) 進行學界的宣傳及推廣，加強活動展示及推廣的成效。
- (2) 對象：高中生(無樂器、樂理基礎者優先考慮)及音樂老師
 預期受惠人數：直接受惠人數：5 間學校，每校可安排 20 位高中學生及 2 位老師參加
 間接受惠人數：每校學生 1000 人，家長 2000 人及社區人士約 20000 人
- (3) 推行方案：
 (i)進行時期：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
 (ii)過程/時間表：籌備期：2010 年 1 月，第一發展期：2 月-5 月，中期評估：6 月，
 第二發展期：7 月-10 月 總結評估：11-12 月
- (4) (i) 產 品：原創音樂好友營、《90% 原音》課程、《90% 原音》專題講座、全港學界原創音樂大賽、優質原創音樂 CD，原創音樂譜曲集；(ii) 成 果：讓學生能親身體驗參與音樂創作，並能有機會公開發表原創作品；並有機會參予電影協助創作原創音樂；參予社區機構所制作的影片作配樂及填詞的機會；(iii)成果推介：原創音樂好友營、全港學界原創音樂大賽、原創音樂製作課程；(iv) 產品商品化潛力：全港首個以學界為主的原創流行音樂創作及製作計劃。
- (5)預算： 職員薪酬： \$ 81,900
 設 備： \$ 45,500
 服 務： \$ 130,000
一般開支： \$ 53,000
合 共： \$ 310,400
- (6)評鑑：(i)表現指標：
 (1)超過 80% 學生表示對原創音樂的創作有基礎認識。
 (2)超過 80%學生表示能應用所學習的理論及技巧
 (3)超過 70%學生自評在計劃中不同部份均表現優良
 (4) 計劃中的所有活動及課程學生的出席率均超過 80%
 (ii)成效衡量：整體配套(計劃招生、課程推廣、相關活動、檢討、持份者問卷、顧問意見檢視計劃之成效)